

供应商公平竞争与廉洁承诺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我方积极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山西省分行本部工会节日福利供应商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的招标及商务谈判。为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维护良好管理秩序，防范商业贿赂，确保业务往来过程中的规范与廉洁，我方郑重承诺：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不搞商业贿赂，不相互串通报价等谈判条件，自觉维护公平竞争秩序。

二、我方无国家司法、行政等机构认定的违法违纪等不良行为，在参与贵方采购过程中，遵守贵方就前述项目商务谈判所制定的所有相关流程及要求，并保证所提交商务谈判文件中相关资料与描述真实有效。

三、在参与贵方采购过程中，保证从未也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私下接触贵方项目专家小组成员、负责商务谈判组织工作的相关人员、业务主管部门和产品服务使用部门的相关人员等，不进行宴请、招待，或赠送及承诺赠送礼金、礼品、礼券、佣金、回扣、商业娱乐、国内外旅游、商业投资机会回报、其他利益。

四、严格坚持廉洁从业，如贵方专家小组成员、采购部门、业务主管部门、产品服务使用部门相关人员等，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佣金、回扣、商业娱乐、国内外旅游、商业投资机会回报、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的，保证立即向贵方举报。

五、无正当理由不会单方面缺席本项目商务谈判，严格遵守谈判规则。

六、坚持独立性，保证不以任何手段了解或意图了解其他受邀方情况及其报价信息。

七、除自贵方公开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外，保证不以其它方式获取或意图获取贵方商务谈判信息及其进展情况。

八、我方保证采取内部约束措施，禁止具体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私自实施前述各项禁止性行为，并对其违规后果承担连带责任。

九、如我方与五年内曾在贵方各机构担任机构负责人、部门负责人职务，或参与过集中采购工作的有关人员及其实际控制企业签订了咨询、顾问或类似协议，或上述有关人员在我方担任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涉金融业务的销售部门人员，我方将立即向贵方告知相关信息。

十、我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涉金融业务的销售部门人员与贵方本级及上级机构负责人及项目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存在亲属关系，需回避情形的，将严格执行履职回避制度。

我方特此承诺，贵方一经发现我方有违反上述承诺（不论在签订此承诺之前或以后）的行为，则均视为违反本承诺，贵方可根据相关法律或内部制度对我方采取警告公示、取消商务谈判资格、减少份额、暂停项目合作、解除合同、清退，直至纳入采购供应商禁入名单库管理，并对贵方因此所受损失进行全额赔偿，触犯法律的，依法办理，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单位：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

_____年____月____日